

藝術創作的教育與賞析

李國坤

國立臺灣藝術大學副教授

梁忠銘

國立臺東大學教授

蔡義雄

國立臺東大學教育系博士候選人

一、前言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國民中小學暨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藝術領域》，期待義務教育之藝術教育應具多元視野，學校應善用在地媒介，讓學生探索與感受周遭生活環境中的人、事、時、地、物，認識與鑑賞自然與生活環境之中各類「美感」與「藝術」。美感來自於內心的感受，藝術源於生活的感動，應用於生活的創造。透過藉由相關知識領域的學習或體驗，以可信的方法進行觀察和明辨，從「認識論」上的考量，或藉由藝術類型的符號與其多元表徵的形式進行學習論證與分享，透過運用感官、知覺和情感，實際創作或參與學習操作或實地參訪等方式，提升自主學習與探索能力，以認知「藝術與美感」的特質與意義，進而形成自我對周遭生活環境中的人、事、時、地、物的見解或看法。或許透過學校教育體制，有系統地經由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與學習。適時連結各領域／科目／課程，並融入各項議題，適時導入和融入藝術歷史背景與藝術領域的基本素養，透過多元的藝術學習與美感經驗的累積，培養學生的審美思考與創意表現能力學習過程，了解「藝術與美感」與國家、社會、族群文化、生活關聯豐富其身心靈，涵養美感素養與鑑賞視野，是提升我國藝術創作賞析可行之方式。

二、藝術型與像

藝術品的展現，本身即為創作者的心理思想活動，作品表現形式內容都有其時代性的風格和文化繁複性的知性力量，可說是具體的造型與抽象的影像。每一種藝術的形式內容「見解」都可以成為歷史上的形式意義（Panofsky, 1955）。歷史是時間延續和流逝所留下的紀錄，雖然是過去式，但不意味著只是一種過去。當我們在重新觀看不同時代的藝術樣貌發展過程中，將往往會去重述詮釋、並透過觀看的方式，而去賦予不同面向的意義解釋。對藝術的時代性的演化，J. Maguet 指出藝術不是一個獨立實體而是一群人同意的心智建構（引自武姍姍、王慧姬譯，2003）。相對而言，創作行為理念也成為在接續以往對象見解也是在建立評價對立，隨著藝術史的演變由先前的「自然模仿」藝術本身擔負「自我超越藝術機能」，對藝術的陳述越發困難。因此，就藝術的實踐時代取向，就其龐雜性的開放精神意義來說，這些藝術風格實踐的產出，其也都回歸在「人為」的賦予，呈現人的「認知」，輾轉出時性的藝術自體。

因此 J. Berger 曾點出：「今天我們是以前有未有的眼光觀看過去的藝術，從觀看我們確實是以一種不同方式在感知藝術」（引自吳莉君譯，2005），人類整體藝術的傳衍，無論從早期人類的「祭典儀式」或「洞穴畫」藝術，以及依附在生活上的器物或裝飾圖像、社會文化需求等等，人類在不同時代的「藝術作用」是一種普遍性的概念（universal concept），尤其至今的藝術「形式內容」的多樣化（材料應用、空間的置放、科技媒體藝術）等，事實上都反應著人類社會所建構的現實。而這層「現實」關係在進入二十一世紀的今日更形複雜，在多元文化、跨媒材和藝術作品充滿實驗性之下，J. L. Chalumeau 認為：藝術創作所面臨的是在於爭取各個領域的最大自主和流動於其他的超越性原則，使得社會價值在「個人主義」、「物質主義」、「社會體系」的價值觀更迭而形成「反覆壓縮」（引自陳英德、張彌彌譯，2007）。或許藝術家不一定需要去承擔一切的義務，但對於「繪畫概念」的難解之處，創作者確可以將繪畫形式轉化為某種「深度」而得到包容。

三、藝術創作的教育

藝術創作是人類存在狀態的思維深層的表现與溝通，本身是極為個人性的身心思想心理活動，許多層面是無法與他人詳細說明，但是人與人之間還是需要相互溝通，因此作品作為有關藝術與生活思考或經驗思維面向的呈現，那麼作品的創作理念的闡述與解開的是藝術感知的起始。學理基礎累積的是藝術創作與鑑賞的酵母，作品形式內容延續的是發酵樣貌的呈現。對藝術創作而言，是一種「發現」不是一種「發明」如同一種信仰，也是日常生活中的經驗主題（subject of experience）。對創作者而言，創作的行為（behaviors）和觀看的方式（ways of seeing）與作品賞析的認知，都與自身存在與成長的時空環境糾纏在一起，不論是自我內在狀態還是外在的行動與作品語彙的表達，創作者為了鋪陳創作主題的屬性，透過「思維展現」、「時間堆疊」、「媒材轉譯」、「技法運用」的過程，呈現作品的樣態藝象，表現與闡述「自我」心智內涵所建構藝術創作的認知想像（李國坤，2022）。然而「藝術」所追求的終極價值不是物質，從「繪畫」的理性分析來看，繪畫它原本就是二度空間的紙或布的物质等平面媒材的造形，而它真正意義與核心價值卻是精神性的，從物質轉化到精神的過程中，其是一種外涵內化的創造提升（李國坤，2022）。就如同「美學」希臘文的字源意是對一般感覺經驗的研究（知識）。十八世紀中葉包姆加登正式定名為研究在自然界與藝術中「美」的概念。伽達默考察四個「人文主義」的觀念：「教化」、「共感」、「判斷力」、「審美」之後，把藝術經驗的理解系列活動中理解者與對象之間看為一種相生相、經驗與先驗、我思與非思的互證，交融為共同體，認為。又提出了一個新的美學觀念「體驗藝術」，透過親自的實作體驗，強調主體的體驗決定了藝術作用（蔡義雄，2012）。

因此，學校教育可以透過教育課程與學習的「體驗藝術」。適時連結各領域課程內涵，適時導入和融入藝術歷史背景與藝術領域的基本素養與各項議題，透

過多元的藝術學習與美感經驗的累積，培養學生的審美思考與創意表現能力（蔡義雄、林育辰，2020）。例如或許我們可以透過「實際創作」過程，加上用「視覺」觀看的方式去理解，亦可以用每個人的「想像」方式去感受藝術的現象。透過「學習」「創作」「分享」產生意見的發現或是想法的發現，或是創作的發現，或許也是一種探討對自我生活意義的展現（李國坤，2022）。無論如何藝術創作可說是創作者的另一種世界與生活，「無邊界想像生活」與「海闊天空宇宙行空的世界」，同時也是「現實世界」與「想像世界」及「精神世界」的交融，在藝術創作世界裏，滿載著人與人不可言喻的心靈溝通（李國坤，2020）。

四、藝術與賞析

日本學者秋元雄史曾與其著述建議讀者在鑑賞時，應以歷史背景與藝術共同相並重並行，條理分明地釐清了讀者對藝術的偏見、移除產生隔閡的普遍誤解，打破迷思化解疑懼。因為凡事感性以對也是一種任性，需要佐以知性才能相輔相成。藝術自有其神聖性、神秘性與嚴肅性，經由循循善誘，協助一般觀眾卸下心防，持續大步邁向探索藝術之路。面對藝術作品，若只知道以「訴諸感性」的方式鑑賞，可說是相當令人遺憾（秋元雄史，2020）。賞析藝術作品時一樣，理所當然需要先充分了解該作品的創作背景，以及從西洋美術史、世界歷史的發展脈絡鑑賞。深入淺出地舉重若輕，循序漸進地逐步揭露藝術的核心價值，細細品味西洋藝術的深度與廣度。例如：宗教繪畫是在識字率極低的時代，為了把基督教傳給不識字的人，所描繪出的畫作，也就是所謂「看圖就懂的《聖經》」。文藝復興時期，便是主張把過去「以上帝為中心」的世界觀，轉變成「以人為本」。如果西洋美術的基本主題是「人類」，那麼文藝復興時期應可視為西洋美術的起點，應該會比較容易理解西洋美術史持續至現代的變遷（秋元雄史，2020）。

事實上，我們認為「理所當然」的事，非常「理所不當然」，因為我們的成長和學習歷程，幾乎無法充分了解藝術作品的創作背景。大多數閱聽者無法了解藝術作品的創作背景才是正常。所以陶育美感素養才是我需要立即著手進行之事。通常人往往總是想見到自己想看的事物，這種現象亦是非常自然的事，不過唯一的問題，是在於人的期望又常常受到某種必然性的制約，甚至是超越一切既有的領與範疇。當創作者進入創作實踐過程情結中，或多或少會面臨許多「理性」或「感性」的葛藤糾結的問題。同時，藝術創作問題，也往往與國際連結及國族意識等息息相關，也會因為門派之見與商業利益的時背景之中，被刻意塑造（陳正隆，2018）。不論是「新與舊」、「傳統與現代」、「西方與東方」、「外來與本土」、「具象與抽象」、「巨觀與微觀」、「現代與後現代」等種種戰後文化論爭的焦點，莫不與此有關（陳正隆，2018）。因此，藝術賞析之際，如能先從簡單的從「色彩」「明暗」、「意象」、「造型」的變化，經由簡單傾向複雜的變化（蔡義雄，2011），賞析者對作品的直覺感受，以「自我」意識為賞析的起點，將有助於創作者與賞

析者之間的意象傳達和相互包容。

五、結語與建議

（一）結語

藝術源於生活，應用於生活，尤其對於初學者來說，過於專業的和複雜的做法無疑打擊其信心和好奇心，藝術創作和教育，初期宜從簡單的圖像開始，不要追求專業和既有方式，給予最大的自由空間。透過運用感官、知覺和情感、實作、實地參訪學習、參與操作，多學多做多看多說，透過「外在訓練」和「內在陶冶」提升自主學習與探索能力，在「創作與賞析」之中，加深加廣思考與學習創作表現過程，充實藝術創作教育與賞析的素養，而藝術創作最後的成品若能直接運用在生活中，或生活中經常溶入藝術鑑賞的心情，則更能引起學習和提升賞析藝術文化與生活的深度。

（二）建議

藝術創作的教育與賞析之思維生成和發展，如果大致區分為「內在陶冶」和「外在訓練」兩大部分的前提，「外在訓練」主要是學校教育系統推展，可區分為：幼少年期（幼稚園、小學）階段；青少年期（中學、高校）階段；青年期（大學）階段；成人期（社會、職場）階段等四個不同階段，每個階段的教育內涵相互連貫，不斷深化。再透過自我不斷的思考、判斷、表現、問題解決、省思，進行自我「內在陶冶」。同時，學校教育應善用在地各種媒介，讓學生探索與感受生活環境中的人事與景物，認識與鑑賞環境中各類「藝術與美感」。

參考文獻

- 秋元雄史（2020）。**東京藝大美術館長教你西洋美術鑑賞術**。新北市：方舟。
- 李國坤（2020）。**視覺藝術教育之探討—以排灣族文化為視點**。兩岸高端論壇。廈門大學。20180607。
- 李國坤（2022）。**時間流**。新北市：國立臺灣藝術大學出版。
- 陳正隆（2018）。**行一當下陳正隆當代水墨**。臺中市：藝時代。
- 教育部（2013）。**教育部人才培育白皮書**。臺北市：教育部。

- 蔡義雄（2011）。**魅影 2010 蔡義雄版畫創作集**。龍華科技大學藝文中心。
- 蔡義雄（2012）。**臺灣名家美術 100 蔡義雄**。香柏文創有限公司。
- 蔡義雄、林育辰（2020）。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藝術素養與美感教育相關之考察。「學校課程與地方創生研討會」學術研討會。2021/12/3-4。臺東大學。
- 蔡義雄、梁忠銘（2021）。**藝術素養發展模式之研究—以發展版畫教育新創模式為視點**。第44屆課程與教學論壇。2021/12/4。臺東大學。
- 吳莉君（譯）（2005）。**觀看的方式**（原作者：J. Berger）。臺北：麥田。（原著出版年：1972）
- 武姍姍、王慧姬（譯）（2003）。**美感經驗：一位人類學者眼中的視覺藝術**（原作者：J. Maquet）。臺北：雄獅出版。（原著出版年：1986）
- 陳英德、張彌彌（譯）（2007）。**藝術原理：柏拉圖至今的藝術哲學、批判和歷史**（原作者：J. L. Chalumeau）。臺北：藝術家出版。（原著出版年：1994）
- Panofsky, E. (1955). *Meaning in the Visual Arts*. New York, NY: Doubleday Anchor Books.

